

证券代码：002340

证券简称：格林美

公告编号：2011-014

##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3月14日，分别以书面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1年3月24日在江西明月山天沐温泉度假村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。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，表决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主持，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及方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公司2010年度报告全文“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”，公司独立董事李定安先生、潘峰先生、曲选辉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二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三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1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《2010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公司《2010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四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《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五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《董事会关于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分别就公司《董事会关于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六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审字第[2011]0058号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，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39,369,490.30元，加上报告期利润31,727,031.74元，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3,172,703.17元，减去已分配的利润27,450,832.87元，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0,472,986.00元。

以总股本121,316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00元(含税)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转增前资本公积金为743,787,398.62元，转增后变为622,471,398.62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七、会议以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《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分别就公司《关于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八、会议以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0 年度经营班子奖励方案》。

2010 年经营班子（包含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许开华先生、王敏女士，监事王健女士，高级管理人员牟健先生、麦昊天先生、周波先生、彭本超先生）奖金按利润总额 5% 提取；奖金提取数为：年度利润总额  $\times$  5% = 485 万元。具体分配方案由授权总经理根据 2010 年度经营班子的绩效情况进行分配。

独立董事就《关于 2010 年度经营班子奖励方案》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九、会议以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江西格林美增资，由江西格林美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江西格林美增资，由江西格林美实施在建项目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十、会议以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《薪酬管理制度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十一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1年度银行授信计划的议案》。

由于2011年度募投项目及在建项目的投产，同时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拟拓展电子废弃物业务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新增10亿元贷款综合授信额度，其中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，5亿元项目贷款，贷款银行以及对应金额以具体实施过程为准。

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提高银行融资效率，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许开华先生在授权期限内行使如下权限：

对本公司在银行办理的授信业务（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业务、贸易融资业务等）单笔融资额度不超过壹亿元人民币的，由董事长行使决定权。本次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2年4月30日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十二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2亿元项目资金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“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”，总投资3亿元，鉴于该项目资金的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2亿元项目资金贷款授信额度，具体银行以最终获得授信的银行为准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三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聘任深圳市鹏城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审计费用另行商定。独立董事对聘任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十四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《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十五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